

证券代码:300147

证券简称:香雪制药

公告编号:2013-024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

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3-011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市国资委有关通知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3年3月21日披露了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拟将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相关通知事项,详见《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市国资委有关通知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0号。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清楚的了解股权转让前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特公告股权转让前后产权关系图如下:

划转前南京港股权关系结构图



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履行相关程序,最终结果以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正式文件为准。本公司将密切关注工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3-024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16.96元/股调整为6.78元/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由71,839万股调整为73,746万股。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4日和2012年11月21日分

别召开了四届十二次董事会和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2012年11月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

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6.96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1,839万股。若公司

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

项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013年12月1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15,4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进行红股派送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3年3月15日,公司发布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3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3月15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鉴于公司已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根据公司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2012年第六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确定的发行

底价和发行数量调整方式,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作如下调

整:

一、发行底价的调整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由6.96元/股

调整为6.78元/股。调整方式如下:

- A:原定发行价格
- B: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C:每股净资产
- D: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使股本增加的比例
- P:调整后发行价格
- P= $B-C \times (1+D) \times A \times \frac{1}{1+P}$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调整为:P= 6.78元/股-0.20元/股= 6.78元/股-0.20元/股= 6.78元/股= 6.78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由71,

839万股调整为73,746万股。调整方式如下:

- A:原定发行价格
- N:原定发行数量
- P:原定发行后价格
- N=NOA×P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N=

71,839万股×6.96元/股÷6.78元/股=73,746万股。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发行底价的调整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16.96元/股调整为6.78元/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由71,839万股调整为73,746万股。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4日和2012年11月21日分

别召开了四届十二次董事会和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2012年11月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

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6.96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1,839万股。若公司

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

项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013年12月1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15,4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进行红股派送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3年3月15日,公司发布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3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3月15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鉴于公司已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根据公司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2012年第六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确定的发行

底价和发行数量调整方式,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作如下调

整:

一、发行底价的调整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由6.96元/股

调整为6.78元/股。调整方式如下:

- A:原定发行价格
- B: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C:每股净资产
- D: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使股本增加的比例
- P:调整后发行价格
- P= $B-C \times (1+D) \times A \times \frac{1}{1+P}$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调整为:P= 6.78元/股-0.20元/股= 6.78元/股-0.20元/股= 6.78元/股= 6.78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由71,

839万股调整为73,746万股。调整方式如下:

- A:原定发行价格
- N:原定发行数量
- P:原定发行后价格
- N=NOA×P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N=

71,839万股×6.96元/股÷6.78元/股=73,746万股。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本基金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的50%。

本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份额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3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161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规定》、《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行为规范指导意见》、《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3年3月20日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
最近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
相关指标	截至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3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618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1
截至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232,369.3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的份额)	0.04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的50%。

2)本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份额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3月22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16.96元/股调整为6.78元/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由71,839万股调整为73,746万股。

新疆阿勒泰公司于2013年3月20日签署《新疆阿勒泰公司与铜精矿供货合同》,由新疆阿勒泰与有色进出口新疆公司签署。根据上市规则,有色进出口新疆公司为公司的关联人,上述交易构成持续关联交易。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阿勒泰公司签署的《铜精矿供货合同》已于2012年12月31日到期,经商讨,双方于2013年3月20日至2013年12月31日,由于有色进出口新疆公司与有色进出口新疆公司销售铜精矿,合同期间2013年3月20日至2013年12月31日,由有色进出口新疆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有色”)与新疆阿勒泰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有色”)签署《新疆有色与新疆阿勒泰公司铜精矿供货合同》,由新疆阿勒泰